`

**政府采购**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2021年纸质图书采购**

**项目编号：GXZC2021-J1-002891-JGJD**

**采购人：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设工程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8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1](#_Toc77516451)

[第二章 竞标人须知 4](#_Toc77516452)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17](#_Toc77516453)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27](#_Toc77516454)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40](#_Toc77516455)

[第六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45](#_Toc77516456)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2021年纸质图书采购[GXZC2021-J1-002891-JGJD]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2021年纸质图书采购[**GXZC2021-J1-002891-JGJD**]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广西招标网（http：//www.guangxibid.com.cn/）投标人入口-广西国资交易电子招标采购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1年8月9日上午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XZC2021-J1-002891-JGJD（采购计划文号：广西政采[2021]13026号）

项目名称：2021年纸质图书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采预算金额（最高限价）：壹佰零壹万元整（¥1010000.00）

采购需求：2021年纸质图书采购，采购纸质图书册数不少于3.5万册。

合同履行期限（交货上架验收合格时间）**:**2021年11月30日前。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特定资格条件：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且具备图书经营资格。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1年8月3日0时00分至2021年8月6日18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广西招标网（http：//www.guangxibid.com.cn/）→投标人入口→广西国资交易电子招标采购平台

3.方式：在广西国资交易电子招标采购平台注册会员后，在线完成购买及下载采购文件（如有分标，投标人需按对应分标进行获取采购文件，否则投标无效），未办理网上购买采购文件的，投标无效；

4.售价：采购文件150元（平台管理费），售后不退。

注：1）广西国资交易电子招标采购平台注册会员具体流程请访问广西招标网首页的常用下载窗口进行查看；

2）用户注册及平台使用咨询：广西国资交易电子招标采购平台 电话：0771-5579209

咨询时间：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5：00至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1年8月9日上午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广西建设工程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开标室（南宁市青秀区金湖北路52-1号东方曼哈顿三楼广西国资招投标中心）（详见电子显示屏场地安排）。

注：参加截标、开标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或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授权代表资格证件（授权书、身份证复印件）、竞标保证金缴纳证明复印件**按时到达指定地点提交等候截标、开标；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并签到，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1年8月9日上午09时30分后（北京时间）；

2.地点**：**广西建设工程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评标室（南宁市青秀区金湖北路52-1号东方曼哈顿三楼广西国资招投标中心）（以具体通知为准）

**六、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竞标保证金为：贰万元**整（¥20000.00）（须足额交纳）**,竞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竞标保证金以电汇、转帐等非现金形式交至以下保证金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建设工程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南宁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7719 0142 3310 201

2.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强制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关于我区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5]24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3.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招标网（[www.guangxibid.com.cn](http://www.guangxibid.com.cn)）。

4.为避免供应商不良诚信记录的发生，配合采购单位政府采购项目执行和备案，未在政采云注册的供应商需登录政采云进行注册，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6.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八、联系事项：**

1.采购人信息：

1.采购人名称：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77号

联系人及电话：卢老师 0771-571244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建设工程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地址：广西南宁市青秀区纬武路165号

联系人：莫莉

联系电话：0771-2819799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莫莉

联系电话： 0771-2819799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设工程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8月3日

**第二章 竞标人须知**

**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内容及要求** |
| 1 | 项目名称 | 2021年纸质图书采购 |
| 2 | 竞标人资格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特定资格条件：具有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出版物经营许可证》且具备图书经营资格。 |
| 3 | 竞标费用 | 不论竞标结果如何，竞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竞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 4 |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分为价格部分、资信及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组成三个部分组成**（三部分合并装订成一册，仅直接采用订书针装订或卡条、抽杆夹及其他活页形式装订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同时提供电子版响应文件一份（U盘-可编辑word版本）。**  **7.6.1价格部分**  1）竞标报价明细表；（详见附件）**[必须提供]**  **7.6.2 资信及商务部分**（以下第1至10项必须提供以及第11项必须符合相关要求,否则,谈判小组有权拒绝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所有复印件或扫描打印件须加盖竞标人公章方为有效）  1）谈判书；（详见附件）**[必须提供]**  2）有效的营业执照及特定资格条件要求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同时要加盖单位公章；**[必须提供]**  3）竞标声明书；（详见附件）**[必须提供]**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必须提供]**  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详见附件）**（委托代理时必须提供）**  6）竞标人2021年1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凭证复印件**（如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银行缴税付款凭证或缴款回单等；如为非税务机关开具的凭证或回单的（如纳税申请表），需完整反映：付款人名称（并按要求盖章）、帐号，征收机关名称，缴款金额，税种名称，反映纳税月份等内容）**（成立不足3个月的供应商按实际情况提供,如无缴纳记录则提供相关成立证明；无纳税记录的，应提供投标人所在地的税务部门出具的依法纳税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  7）竞标人2021年1月至今任意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保的缴费证明复印件**（需社保部门出具的收款凭证或人员参保证明等，如为非社保部门开具的凭证或回单的，需完整反映：付款人名称（并在指定位置盖章）、帐号，社保机关名称，缴款金额，反映参保月份等内容，须反映参保月份）**（成立不足3个月的供应商按实际情况提供,如无缴纳记录则提供相关成立证明）；**[必须提供]**  8）竞标人须提供2020年的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必须提供，新成立的公司按实际提供]**  9）竞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必须提供]**  10）商务偏离表；（详见附件）**[必须提供]**  11）售后服务承诺书；**[必须提供]**  12）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的声明**[必须提供]**  13）供应商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本项目公告后至截标日期之前）相关信用记录查询记录、截图（必须符合政府采购相关要求）；**(提交查询结果截图，加盖公章)**  14）采购文件要求的其他文件（具体按第三章要求,如有要求必须提供的则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或竞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文件资料。  **7.6.3技术部分**（所有复印件或扫描打印件须加盖竞标人公章方为有效）  1）技术偏离表；（详见附件）**（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  2）能够真实反映其它竞标产品技术参数、性能指标的相关资料；  3）采购文件要求（具体按第三章要求,如有要求必须提供的则必须提供，否则竞标无效）或谈判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 |
| 5 | 竞标报价 | 供应商须就项目需求和说明中的所有分标货物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
| 6 | 竞标有效期 | 竞标截止之日起60天，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
| 7 | 竞标保证金 | 本项目竞标保证金为：**贰万元整（¥20000.00）（须足额交纳）**,保证金必须从竞标人银行账户以电汇、转帐、汇票等非现金形式转出，并于截标前到达保证金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建设工程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南宁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7719 0142 3310 201 |
| 8 | 响应文件份数 | 正本壹册，副本肆册,电子版响应文件壹份（U盘）。 |
| 9 | 响应文件装订要求 | 竞标人应按竞标人须知“响应文件组成”规定的顺序自编目录及页码，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应当单独装订成册并标注页码，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封面上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代理机构、竞标单位名称。 |
| 10 | 响应文件包装、密封、标记 | **响应文件包装、密封：**竞标人须将响应文件“正本”、“副本”以及电子版响应文件一并装入并密封在一个响应文件袋（盒、箱）中，并在密封处密封签章（公章、密封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  **响应文件袋标记：**详见竞标人须知 11.2 |
| 11 | 竞标人公章 | 本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中描述竞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竞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文件有特殊规定外，竞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
| 12 |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地点 | 时间及地点：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
| 13 | 谈判时间、地点、人员 | 谈判时间：竞标截止时间后，具体时间由采购代理机构另行通知。  谈判地点：广西建设工程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评标室（南宁市青秀区金湖北路52-1号东方曼哈顿三楼广西国资招投标中心）（以具体通知为准）  谈判参加人员：竞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持有效身份证原件参加谈判。请竞标人按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谈判。 |
| 14 | 澄清或者修改 |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 15 | 签订合同时间 |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个日历日内。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后，应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 16 | 代理服务费 |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本项目代理协议书约定向成交供应商收取，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否则，采购人将视之为违约，取消该成交结果并不予退还成交供应商已提交的全部竞标保证金，代理服务费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建设工程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南宁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7719 0142 3310 201 |
| 17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谈判小组可能对技术服务、合同条款、价格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
| 18 | 解释权 |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代理机构。 |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1.1适用范围：本文件仅适用于本文件中所叙述的货物、服务类采购项目。

**2、定义**

2.1“采购人”是指组织本次采购的采购人。

2.2“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是指组织本次采购的代理机构。

2.3“谈判供应商（竞标人）”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谈判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如果该供应商在本次谈判中成交,即成为“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

2.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2.6“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竞标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竞标人相互串通，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1）不同“谈判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谈判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不同的“谈判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谈判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谈判供应商”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谈判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3、谈判供应商的基本条件**

详见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4、谈判费用及其他事项**

4.1 谈判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此类费用。

4.2竞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竞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将按广西政府采购有关规定进行办理。

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情形的将按广西政府采购有关规定执行。

4.3多家供应商参加同一标段竞标，如核心产品（单一产品采购时，该产品也作为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竞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竞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竞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竞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4.4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竞标。

**二、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5、采购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竞标人须知

第三章 项目需求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章 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6、谈判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在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6.2供应商下载竞争性谈判文件后应实时关注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如因供应商未及时登录相关网站了解澄清、修改等与项目有关的内容，从而导致竞标无效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6.3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澄清或者修改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6.4谈判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都应该通过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或者修改谈判文件。

6.5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首次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谈判时间，并将变更时间在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7、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编制基本要求**

7.1谈判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要求装订和封装，响应文件的字迹及印章应当清晰，如因响应文件的装订、封装不合格或响应文件的字迹、印章不清晰，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

7.2谈判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以及谈判供应商与广西建设工程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和采购人就有关谈判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谈判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件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必须附有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文本为主。

7.3谈判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承诺并履行本文件中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

7.4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

7.5如因谈判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评审造成困难，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

7.6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详见竞标人须知前附表。

**8、计量单位**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四、谈判报价要求**

**9、谈判报价**

9.1竞标人须就《项目需求和说明》中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如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时，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时，以单价金额为准。

9.2对于本文件中未列明，而谈判供应商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总报价。在合同实施时，采购人将不予支付成交供应商没有列入的项目费用，并认为此项目的费用已包括在总报价中。

9.3成交供应商负责本项目所需货物的制造、运输、安装调试验及售后服务等全部工作。

9.4响应文件有效期：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日起60日，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9.5出现特殊情况下，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但不能修改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五、竞标保证金**

**10、竞标保证金**

10.1竞标人须按规定提交竞标保证金。否则，其竞标将被拒绝。

10.2竞标保证金：按竞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金额足额缴纳；保证金形式：竞标人应于竞标截止时间将竞标保证金从竞标人帐户以转帐、电汇、网银等非现金形式交至指定帐户，缴款后将银行单据复印件按要求放入响应文件中。

10.3竞标保证金应竞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

10.4未成交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竞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必须在合同签订后二天内将合同送达代理机构，否则由此造成延误退付竞标保证金的责任由成交供应商自负））

10.5竞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竞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竞标人在竞标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的；

（2）竞标人在竞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3）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竞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单位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4）拒绝缴纳代理服务费，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5）其他严重扰乱采购标程序的。

**六、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和递交**

**11、谈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封装**

11.1谈判供应商应将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详见须知前附表）以及电子文档（U盘）一并密封在一个封装袋内，并在每一封贴处密封签章（公章或密封章或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电子文档或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副本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不符时，以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为准。

11.2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信封上应写明：

响应文件袋标记：

1）项目名称：

2）项目编号：

3）分标： （如有）

4）竞标单位名称：

5）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6）竞标单位地址：

7）联系电话：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此处竞标人填写竞标截止时间)

**12、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2.1所有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必须按“竞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密封递交。

12.2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不予接收或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由此造成的风险由谈判供应商承担。

**13、迟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按《政府采购法》的规定，本公司将拒绝或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收到的任何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七、竞争性谈判（简称谈判）与评审**

**14、谈判小组组成及谈判时间、地点、人员**

14.1 谈判小组组成：

谈判及评审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谈判、评审工作由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

14.2 谈判时间、地点、人员：

（1）谈判时间：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

（2）谈判地点：详见谈判公告。

（3） 谈判参加人员：供应商法定代表人（供应商若为其他组织形式无法定代表人的为机构负责人，供应商若为自然人的为自然人）或相应的委托代理人持有效身份证原件参加谈判。请供应商按时到达指定地点等候当面谈判。

（4）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由谈判小组在评标室内开启响应文件。

**15、评审原则和评审办法**

15.1 谈判小组必须坚持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15.2 评审办法：具体详见评审办法及评审标准。

15.3 谈判小组应按谈判文件进行评审，不得擅自更改评审办法。

15.4 在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任何人不得对某个供应商发表任何倾向性意见，不得向其他谈判小组成员明示或者暗示自己的评审意见。

15.5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16、评审程序及谈判要求**

16.1 采购代理机构核实谈判小组成员身份，告知回避要求，宣布评审工作纪律和程序，统一保管通讯工具或相关电子设备，推选谈判小组组长。

16.2 谈判小组应当对发布公告的竞争性谈判文件（简称谈判文件）进行确认，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编写评审报告；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16.3谈判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首先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本项目谈判资格；再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16.4谈判小组如发现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文件不齐全或不符合规定格式的，应一次性告知供应商，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当场补正或更正。

16.5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谈判。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16.6第一轮谈判

（1）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2）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4）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谈判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本公司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16.7谈判文件修正

（1）第一轮谈判结束后，各响应供应商退场等候，谈判小组进行合议。根据第一轮谈判掌握的情况，谈判小组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后可以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2）代理机构通知响应供应商集中，谈判小组强调调整后的采购要求，将谈判文件的修改结果以书面形式通知响应供应商，向响应供应商提供较充分的修正时间。

（3）响应供应商根据第一轮谈判情况和谈判文件修改书面通知，对原响应文件进行修正，并将修正文件签字（盖章）后密封送交谈判小组。逾时不交的，视同放弃谈判。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同具法律效应。

16.8第二轮谈判

谈判小组就修正后的响应文件与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谈判小组按谈判文件设定的方法和标准确定成交候选人。

第二轮谈判谈判小组未能确定成交候选人的，对谈判文件修正后进行第三轮谈判。以此类推。

16.9最后报价

成交候选人作最后报价，密封递交谈判小组。谈判小组按评标价从低到高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顺序，形成评审（谈判）报告。

16.10评审与比较

（1）本采购项目的评标依据为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采用的评分标准为最低评标价法。

（2）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评标系数（最后评标系数计算方法=1-最后评标折扣率）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3）评审报告应当由谈判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谈判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谈判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谈判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16.11响应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政府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采购人不能支付的，谈判活动终止；终止后，采购人需要采取调整采购预算或项目配置标准等，或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财政部门批准。

16.12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谈判小组有明显的违规倾向或歧视现象，或不按评审办法进行，或其他不正常行为的，应当及时制止。如制止无效，应及时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报告。

**17、确定成交供应商**

17.1谈判小组只要求符合性审查合格、未被谈判小组拒绝并且商务评审和技术（服务）评审合格的谈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报价。

17.2谈判小组将根据需要决定是否要求所有合格的谈判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第二次或最后报价，该最后报价将作为谈判小组评比的最终依据。

17.3根据以下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1）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谈判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因复核、质疑等其他引起的竞标无效情形，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人也可以重新采购。

3）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人也可以重新采购。

**18、竞标无效的情形**

18.1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竞标将被视为无效竞标。但经谈判小组认定属于竞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在谈判小组集体讨论同意后可以允许其进行澄清、说明或修改或者补正（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澄清、说明或修改或者补正响应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成交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竞标无效。

**在符合性审查时，如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竞标将被视为无效：**

（1）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为非法定代表人签字时但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无谈判书的；

（2）未按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编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及提交竞标保证金的；

（3）竞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的；

（4）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的内容和要求编制（含签字、盖章），或提供虚假材料的；

（5）明显不符合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或者与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中标注“★”的任何一项技术指标或要求发生实质性负偏离的；

（6）单个项号的货物允许偏离的非实质性技术指标或要求发生负偏离的项数达2项（含2项）以上的；

（7）存在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规定的“竞标无效”的情形或有采购方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存在不符合竞标人须知7.6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18.2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竞标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最后报价超出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最后报价具有选择性；

**（4）谈判小组认为竞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竞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谈判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竞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竞标处理。**

**18.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关联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又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委托多个代理商参加竞标。

18.4被谈判小组拒绝的响应文件为无效：

被视为无效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或者谈判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委托代理人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原件）的，将不得进入谈判或作最后报价。（已作最后报价的也将视为无效报价）

**19、谈判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谈判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供应商在谈判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谈判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谈判被拒绝。

**20、确定成交人**

20.1采购代理机构于谈判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五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人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1、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21.1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在指定媒体上公告成交信息。

21.2在发布成交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如成交供应商自接到通知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不办理成交通知书领取手续的，按违约处理。采购单位将取消其成交资格，从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

21.2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成交的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和退还响应文件。

**八、质疑与投诉**

**22、质疑**

22.1在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成交结果在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

22.2竞标人对评审过程、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7）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8）附件材料：营业执照副本内页复印件（要求证件有效并清晰反映企业法人经营范围）；近期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复印件，原件备查）；近期连续三个月在职职工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复印件，原件备查）。

（9）质疑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委托代理人应为质疑投标人的正式员工并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投标人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提交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和近期三个月社保缴费证明复印件。

**具体程序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进行。**

22.3采购代理机构将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竞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2.4质疑电话：0771-2819799（广西建设工程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23、投诉**

23.1投诉人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本公司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94号）的要求书面向政府采购监督处投诉。

23.2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采购活动。

23.3投诉电话：0771-5331544（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

**九、签订合同及履约保证金**

**24、签订合同**

24.1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供货服务合同。

24.2如果成交供应商不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签订合同，则按成交供应商违约处理。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退还成交供应商提交的全部竞标保证金并上缴同级财政国库。

24.3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成交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采购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4.4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根据谈判评审报告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5、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是否收取详见项目采购需求，如收取，要求如下：

（1）中标(成交)人须于签订合同前向采购人支付总合同金额的5%做为本项目的履约保证金，质保期满后，如产品无质量问题的，履约保证金待质量保证期过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返还给中标(成交)人。

（2）中标(成交)人须于签订合同前，按项目商务条款约定将履约保证金直接缴入采购人指定账户。否则不予办理签订合同。

（3）签订合同后，如中标(成交)人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其全部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4）中标(成交)人按合同约定履约，项目验收合格之日其按照采购文件约定时间内，提交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报告，质量保证期满后填写履约保证金退付意见书并经采购人确认后，履约保证金按照采购文件约定方式退还（不计利息）。

**十、其他条款**

**26、采购代理服务费**

26.1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本项目代理协议书规定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前，中标（成交）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招标代理服务费，否则，采购人将视之为违约，取消该中标（成交）结果并不予退还成交供应商已提交的全部竞标保证金。

**代理服务费账户：**

开户名称：广西建设工程机电设备招标中心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南宁分行营业部

银行账号：7719 0142 3310 201

26.2至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后，招标代理流程即完成，后续由成交供应商（含原成交供应商）原因导致质疑、投诉、投标提供虚假材料、合同履约引起的项目废标，该费用不予退还。

27、采购当事人的一切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最终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竞标人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一、项目类别：** 货物 ；

**二、项目标的所属行业为：批发、零售业**；

**三、项目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项号** | **货物名称** | **数量** | 采购要求 |
| 1 | 2021纸质图书 | 不少于3.5万册 | （一）总体要求  1.采购方式：采购方式包括各种类型的现场采购、书目报订、专题采购、补订增订等方式。采购书源、采购方式、采购图书的品种和出版社等完全根据采购人图书馆需要，成交人不得对采购人图书馆的采购设置任何障碍。  2.采购类别：要求以教育类为主，兼顾人文、社科。根据学校专业设置，教育类图书占比60%以上，重点采购学前教育、特殊教育类图书，为建设特色资源库做准备。  3.出版社要求：提供2018年以来投标人与正规国内出版物出版社合作证明材料（以出版社合作授权书或合同复印件为准）。  4.采访数据要求每月更新，采访书目数据量不得少于10万条。  5.图书质量要求：图书为国家正式出版发行的正版图书，除采购方另有要求外，不得采购小于32开本的出版物、页数少于150页的薄册子和活页装订或散页形式的出版物、装订成书的记事本、记账本等，严禁采购盗版图书、伪劣图书及非法出版物。其图书质量的内容、编校、设计、印刷四项均需合格，符合国家《图书质量管理规定》中的要求，否则因此给采购单位造成经济损失或不良社会影响，由成交人负责，采购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交由新闻出版部门处理。  6.普通图书复本为2册，丛书、百科全书、工具书、大型画册、地方志、艺术欣赏类图书、单种码洋超过150元图书，为1册（套）。特殊类别图书复本以采购方指定为准。  7.对出版信息变更及实际书价超出订单书价15%的订单认真审核，要求及时与采购方沟通并二次确认。  8.每个月统计采到率，2个月以上无法采到的图书，需及时提供未采到图书清单，并说明原因，以便采购人及时退订。  9.本次采购需包含电子图书一批，并提供电子图书远程使用，相关参数如下：  系统设置：  1） 权限管理：可以添加权限节点亦可对权限节点进行修改操作  2） 角色管理：系统管理员为可以自定义划分组别，将不同用户划分到不同组别，不同的组别有不同的资源访问权限。  3） 用户管理：管理员可以自动添加用户，也可以审核不同的用户  4） 公告管理：管理员可及时发布相关最新资源消息，读者就可以在系统的界面看到发送的公告。  5）分类管理：管理员可自行添加或者删除图书分类。  6） 统计分析：可以图书的阅读量，下载量以及收藏量进行统计。  7） 图书：添加，删除，编辑图书，查看对应图书评论等。  平台功能  1）读者可以根据需要可以对显示书页放大缩小、自动滚屏翻页、文字及书页颜色等进行个性化设置，贴近读者阅读习惯  2）对图书中的文字可以通过文本识别工具进行摘录使用，对图表、图片内容可通过图象剪贴进行使用  3）平台图书以通过html、内嵌PDF等方式显示任何符合标准的数字图书  4）图书数据满足网上访问速度快，采用多线程下载等技术  5）兼容普通网页浏览器,满足直接连接到城域网主页,用户可以在城域网上利用IE浏览器进行阅读，同时，数字图书馆具备强大的网络传输功能，支持数字资源的异地访问和使用  6）平台功能：平台内置5万册电子图书，内容严格按照《中国图书馆分类法》分类，分为马列主义、社会科学总论、政治法律、军事、经济、历史、文学科学、语言文学、艺术、历史地理、自然科学总论等22个分类。该分库的电子图书要求全部采用国际通用的非加密的纯文本PDF格式。  7） 图书阅读：下载图书图书内容放大、缩小、图书中插图截取，用户可对喜欢的图书进行推荐、收藏、下载。  8） 图书信息检索：模糊检索：系统可以根据书名，作者检索出系统自带的图书资源，同时平台支持高级检索，可输入书名、作者、ISBN、出版社等信息进行检索查询。同时支持查看热门检索关键词查看  9） 选择相应的标签跳转到对应的目录页。查看图书的书评并可以添加书评。  10）阅读图书支持检索查询，用户可通过缩略图进行查看正本图书内容，同时也可以通过文档大纲快速跳转到相关内容页，同时图书支持全文内容检索用户只需要输入相关信息即可查询到自己想要的内容，为提升用户使用全文检索中可以展示高亮显示、区分大小写。  11） 图书阅读中可根据用户需要自动缩放，适合页面，适合页宽等操作  12） 同时支持用户选择相应的标签跳转到对应的目录页，输入页数跳转到对应的页数。  13）平台支持用户自行下载平台内容，所下载内容不受厂商控制，用户可随意通过PDF阅读器和IE浏览器直接打开。  14） 平台支持用户自主上传文件，用户可通过阅读平台上传自己喜欢的文件内容，通过阅读系统进行图书资料文献的查阅。  15） 图书资源可进行快速阅读跳转查询，用户可通过快捷工具快速查看第一页和最后一页内容，同时支持用户做顺时针和逆时针查看。  图书资源：  1）提供的电子图书，保持资源原有的版式和原貌，包括复杂的图表、公式等  2）提供的电子图书无副本和并发数限制：所有图书均无副本量和并发量限制，避免该因素发生的服务压力；（注：方便多用户、多终端同时使用相同资源）  3）提供全方位服务：数据备份、产品售后、维修、备用服务器等  4）有完善的产品保护系统，能够通过相关的加密技术实现对数据的加密，保护采购方的数据安全  5）支持IE在线阅读、阅览器下载阅读等多种阅读方式  6）采用图像压缩技术----小波变换 (wavelet)，传输速度快,存储容量小，图象压缩比应达到1：200  7）在本地安装的数字资源，采购人拥有永久使用权  8） 图书分类：诗词歌赋·散文随笔·中国文学·外国文学·家庭教育·青年励志·军事/历史·智力才艺·科普百科·企业管理·经济金融·市场营销·社会学·心理学·宗教哲学·军事学·期刊·历史学·语言学·文学·艺术学·新闻传播学·政治学·法学·教育学·数学·物理学·化学·地理学·环境科学·机械·电子电气及自动化·农业林业·土木建筑·水利水电·交通运输·计算机科学与通信工程·财会学·工商管理·旅游服务·电工电子·农业/林业·计算机网络技术·建筑与土木工程·设计与制作·艺术类·汽车检测与维修·印刷出版·幼儿师范教育·物理管理·酒店管理与服务·工商企业管理·市场营销·电子商务·商务英语·财会·美容美发·烹饪工艺与营养·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管理·航空服务·环境保护与监测可根据用户需求在上述分类中选取适合用户单位的图书资源。  9） ★为保障图书资源为正版合法版权应标时需提交版权合作文件证明材料其中包含出版社授权文件资料证明，包含热门出版社证明材料：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集团有限公司、江西美术出版社有限公司、人民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长江出版社（武汉）有限公司、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青岛出版社有限公司、高等教育出版社有限公司、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安徽少年儿童出版社、福建教育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10） 提供以上出版社版权协议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竞标人公章证明材料，原件备查。 （二）供应商要求1.供应商应为专门从事图书经销的法人单位，2018年以来有为高校图书馆供应图书的经历。2.供应商在近三年内没有违法行为，在以往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违规和违约行为。供应商应按招标方提供的采访要求提供国家正式出版社出版的无意识形态问题的正版图书，不得有盗版、伪劣图书，否则以十倍价值赔偿，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3.供应商具有全国性的图书采购网络，拥有电脑端，能够提供线上选书服务。4.供应商要达到招标项目的质量要求，包括采购质量、分编质量、加工质量、数据质量、服务质量及其它明确要求的质量内容。5.供应商有图书经销和编目数据加工业务的专业技术，具有提供相应标准机读数据的能力。6、供应商是全国联合编目中心成员馆，且协议在有效期内（提供协议书复印件及网上核验证明），签订合同时提供原件。7.供应商应有相对固定的熟练的物理加工人员和图书编目人员。8.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图书配送服务系统，有稳定的供货渠道、仓储设施、固定的营业场所和图书配送工具。9.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和理由转包项目。10.严禁成交人因成本、利润等原因选择性报订，故意不提供采购人所要图书。图书馆可直接将每批订单未到书向出版社报订，如能够订到，将作为故意不提供采购人所要图书进行相应处罚，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2倍码洋金额，并记入成交人信誉档案。成交人不得更换图书馆预订和现采的图书订单和采购数据，不得搭配非图书馆订购的图书，不得将订单中成套图书内某一本再散本发售。对有意或无意错发书、加塞非采购人订购图书的情况,验收发现坚决退货,并按错书码洋的2倍扣除履约保证金，记入成交人信誉档案。（三）图书采购加工工作流程1.预购图书及加工流程（1）采购方向供货商提供采购图书的大类，并确定购书方向；（2）供货商按采购方提供的图书大类，向采购方提供网络版采访数据，要求MARC格式和EXCEL格式各一份；（3）采购方根据供货商提供的采访数据圈定购书目录，反馈给供货商。由供货商进行查重处理，并对150.00元以上码洋图书进行二次确认。供货商将处理好后的圈定书目返回给采购方。（4）采购方将圈定书目报分管校领导审定；（5）供货商根据采购方的圈定书目和数量进行采购；（6）采购方向供货商提供财产号（条码号）段及种次号；（7）供货商按采购方提供的财产号及要求的格式对所采购的图书进行登录；（8）供货商按采购方要求对图书进行加工，包括贴磁条、贴条码、贴书标、贴保护膜，盖馆藏章等；（9）供货商按《中国图书馆分类法》（第五版）对所采购的图书进行分类、编目，并按CALIS规范进行著录，并将编目数据（MARC、EXCEL各一份）发送采购方，由采购方配种次号后返回给供货商；（10）供货商按采购方要求对加工好的图书进行分类打包，同时提供三份总清单（加盖公章）；（11）供货商将加工好的书及发货清单一并交采购方验收并将书送至指定地点；（12）双方清点验收图书，准确无误后，办理交接手续，填写交接清单。2.现采图书及加工流程（1）采购方在现采地点挑选完图书后，将数据发送供货商，由供货商将数据转换为标准MARC数据并对数据进行查重、筛查等处理后形成初始订单发送给采购方；（2）采购方将初始订单报分管校领导审定后形成最终订单，并发送给供货商进行采购加工等。（四）图书采购、加工、服务等要求1.外出现采。供货商应具备现场采书的条件和能力，根据采购方要求安排好外采活动。至少组织1次采购方进行现采。2.全部采编业务外包必须以《中国图书馆分类法》（第五版）的一、二级类目分类提供采访数据。提供的书目采访数据应包含书名、作者、ISBN号、出版社、价格、出版时间、页码、装帧、开本大小、内容简介等字段项目。图书采访数据须符合著录规则，能够为“金盘图书NET集成管理系统”接受，同时应区分现货数据和期货数据。能够配备完整的MARC数据，数据质量符合国家图书馆或者Calis标准。图书送到馆前完成分编加工，图书经验收后可直接上架流通。分编加工费用由供应商承担。3.图书采访数据要求应提供规范、详实、准确的新书征订书目数据，要求定期提供，数据来源要求涵盖当年五大书目数据（社科新书目、科技新书目、全国地方科技新书目、上海新书目、标准新书目）。能通过网站或E-MAIL提供新书目、自编新书目及其它专题书目的采访数据，数据格式为CNMARC、EXCEL等二种格式以上。机读采访数据应包含书名、作者、译者、ISBN号、出版社、出版时间、价格、页码、装帧、开本大小、内容简介、适应读者范围等字段项目，信息力求准确、完整。同时数据应完全符合金盘图书集成管理系统的格式及运行要求，提供的所有数据都能在图书馆系统无障碍的使用。提供采访数据总码洋应为标的总码洋的120%以上。有具体订单的，成交人需按用户订单供书，收到新书订单后，应先做查重处理，避免重复订购；剔除由于采访数据不完整而错订的新书，若单册价格150元以上，要求配货前电话再次确定征订需求。加工图书前，应将配送的书目发给用户核对，无误后方能按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图书馆的要求加工。4.到书率要求（1）预订的图书在出版后一个月的到书率达到95%以上，三个月内到书率不得低于98%。（2）现货（包括现场采购）一个月的到书率达到100%。（3）订单处理方式。收到用户正式订单后的2个工作日内应反馈给用户确认订单收到，一周内告知订单所处的状态：上报出版社、配货、加工、发货及该订单的发货率等。若订单中有订购不到的图书，接单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须告知订购方。非出版社原因造成的图书不按期交书，按成交人违约处理。（4）必须保证按采购方订购的图书品种、数量及时供货。采购方提交的采购书目满足率不低于85%。如实际到书与订单信息有变化的，如ISBN号、书名、价格等变更，应列表通知采购方，修改有关订单数据，重新确认订购需求。（5）所有图书订购的书目、品种、复本均由采购方决定，供应商不得自行搭配。如验收发现与订单不符，无论图书是否经过前期加工，应无条件接受采购方退货。（6）凡是印刷图文不清、污损、缺页、倒页、脱页、缺附件等质量不合格的，以及与订书单不符(包括重发)的，无论是否已作前期加工，一律予以退货，由此造成的损失及费用全部由供应商承担。（7）禁止配送有任何国家法规明令禁止出版发行的图书，已到馆的此类图书必须给予退货。5.必须严格保证图书质量，供应商提供的图书必须为正版图书，不得提供任何国家法规明令禁止出版发行的图书，不得提供盗版、劣质的图书。凡是印刷图文不清、污损、缺页、倒页、脱页、缺附件、光盘破损等质量不合格的，无论是否已做加工，一经发现，一律予以退货，由此造成的损失及费用全部由供应商承担。所有采购图书的包装、运输等环节由供应商负责，费用由供应商承担。6.加工要求因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图书馆场地和工作人员有限，要求供应商在自有场地进行深加工服务后再送书上门，所有加工服务均为免费。在图书加工过程中如发现与本馆馆藏文献资源建设要求不相符合的图书，应负责无条件调换或退货。（1）所用磁条要求：永久性钴基磁条，十六公分长。（2）磁条粘贴要求：正文页码大于300页，贴磁条2根，分别粘贴在第26页和第300页；小于300页，贴磁条1根，粘贴在第26页。磁条尽量往书脊隐蔽深处贴，不能影响阅读。（3）馆藏章为“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图书馆藏书”蓝色印章。图章盖印的位置必须符合采购方的要求。（4）条形码一号两张，第一张粘贴在图书书名页正中偏下，出版社上方空白处，第二张贴于末页上方正中空白处，同一种书或一套书的条形码必须连续，条形码必须有保护膜。条形码格式必须符合采购方的要求。（5）书标为蓝色，要求贴一张，贴在书脊底处，距离最底端1cm，并用透明胶覆盖，书标样式必须符合采购方的要求。（6）图书所附光盘需另附一张标有该书条码号的书标，条码号须与配套图书一致，并在该图书书名页右上角盖上“附光盘”图章。7.配送验收要求（1）每批到书的各包一律标注“2021-批号-包号”。（2）每包中有一份图书清单，每批一份总清单。总清单一式三份（加盖公章）。（3）总清单应有下列数据项：ISBN、书名（多卷集有分卷书名的须标明）、册数、单价、总价和条码。（4）总清单开始应注明“2021-批号”，末尾应统计出总种数、总册数、总金额。（5）每批到书应配齐MARC数据，图书和数据不齐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一律不予验收。（6）MARC数据必须采用能被“金盘图书馆NET集成管理系统”接受的编目格式。8.其他服务要求负责本次采购所有图书的免费上架。图书必须全部加工完成后送到馆，并在采购方验收完成后，在3个工作日内组织专业人员按照采购方的要求上架，并在10个工作日内全部上架完毕。具有商品售后服务评价认证为五星级证书，签订合同时出具原件。五、选书方案具体选书方案另行制定。 |
| **二、商务条款** | | | |
| 完成时间和地点 | 1. 合同签订期：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个工作日内。   2、完成时间：2021年11月30日前。  3、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 |
| 质量保证期 | 货物免费保修期 壹 年，时间自最终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 | | |
| 付款条件 | 1、在签订合同之日起15个日历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全部货物到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图书上架完毕并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甲方自收到乙方提交的最终验收报告及付款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剩余的结算款。  2、每次付款前，乙方需提供该支付金额的合法发票。 | | |
| 验收标准 | （1）每批到书的各包一律标注“2021-批号-包号”。（2）每包中有一份图书清单，每批一份总清单。总清单一式三份（加盖公章）。（3）总清单应有下列数据项：ISBN、书名（多卷集有分卷书名的须标明）、册数、单价、总价和条码。（4）总清单开始应注明“2021-批号”，末尾应统计出总种数、总册数、总金额。（5）每批到书应配齐MARC数据，图书和数据不齐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一律不予验收。（6）MARC数据必须采用能被“金盘图书馆NET集成管理系统”接受的编目格式。 | | |
| 报价要求 | 按折扣率%报价：图书均为正规出版社出版的图书。供应商根据自身竞标总成本（指图书成本、运抵指定交货地点的各种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图书费、加工费、上架费、现采费、售后服务、税金、运输费及其他所有成本等费用的总和）的情况，报出本项目图书的最后折扣率，合同期内所有图书采购均按实洋价付款结算，图书出版的标价为码洋价，实洋价合计值＝码洋价合计值×最后折扣率。折扣率≤60%，否则竞标无效。  竞标报价包括：  （1）货物的价格；  （2）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3）运输、装卸、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  （4）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  （5）现场安装调试至验收合格产生的一切费用。 | | |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 标： （如有）

竞标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竞标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目录：**

**目录**

**（按竞标须知7.6“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顺序，目录自拟或参考以下目录编写）**

**一、价格部分**

1、竞标报价明细表…………………………………………………………………………………（页码）

**二、资信及商务部分**

1、谈判书……………………………………………………………………………………………（页码）

2、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页码）

3、竞标声明书………………………………………………………………………………………（页码）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页码）

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两面复印件………………………………（页码）

6、竞标人依法缴纳税费的证明……………………………………………………………………（页码）

7、竞标人依法缴纳社保费的缴费证明……………………………………………………………（页码）

8、竞标人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页码）

9、竞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页码）

10、商务偏离表………………………………………………………………………………………（页码）

11、售后服务承诺书…………………………………………………………………………………（页码）

12、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的声明…（页码）

13、其他材料………………………………………………………………………………………（页码）

**三、技术部分**

1、技术偏离表……………………………………………………………………………………（页码）

2、能够真实反映其它竞标产品技术参数、性能指标的相关资料……………………………（页码）

3、采购文件要求或谈判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页码）

**附件一**

**竞标报价明细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_\_\_\_\_\_分标（如有）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号 | 货物名称 | 折扣率① | 图书供应和服务的具体要求 | 码洋价合计值（元）  ② | 实洋价合计值（元）  ③=（1-①）×②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实洋价总报价（人民币大写）： （￥ 元） | | | | | | |
| 折扣率： | | | | | | |
| 备注：实洋价合计值＝码洋价合计值×最后折扣率，例如打六折的折扣率为60%。 | | | | | | |

注：1、所有价格均用折扣率表示，精确到个数位。

2、竞标报价指图书成本、运抵指定交货地点的各种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图书费、加工费、上架费、现采费、售后服务、税金、运输费及其他所有成本等费用的总和。

3、自然人参加谈判的无需盖章，需要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谈判供应商名称（签章）：

报价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二**

**谈判书**

（采购单位或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政府采购的谈判公告，我方（姓名和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谈判供应商（谈判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价格文件正本 壹 份，副本 贰份。

1、竞标报价明细表；

2、商务条件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3、技术规格响应、偏离情况说明表；

4、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5、资格证明文件；

在此，授权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补遗书）（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4、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电话/传真： 电子函件：

开户银行： 帐号/行号：

6、本竞标有效期自竞标截止之日起 日。

竞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附件三**

**竞标声明书**

致：（采购单位名称）：

　（竞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

我　（姓名）系\_\_（竞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　　。

4、我方在“信用中国”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的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情况： 。

5、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竞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附件四**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采购单位或代理机构）：

我（法定代表人名字）系（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被授权人名字）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的竞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竞标、开标、评标、谈判、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所在部门：

职 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竞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
| --- | --- |
|  |  |

**附件五**

**商务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分标：　　 /

|  |  |  |  |
| --- | --- | --- | --- |
| **商务条件** |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要求** | **竞标响应** | **偏离说明** |
|  |  |  | 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商务要求必须与《项目采购需求》中的“售后服务及其他要求”一一对应。

2、竞标人应根据竞标响应情况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本表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当本表由多页构成时，需逐页签名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竞标无效。

竞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六**

**技术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分标：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 **谈判响应文件具体响应** | **偏离情况** |
| 1 |  |  |  | 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5 |  |  |  |  |
| 6 |  |  |  |  |
| … |  |  |  |  |
| 例如： | 试验机 | 精度值：±0.3mm | 精度值：±0.1mm | 正偏离 |

说明：1、应对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服务已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例如：货物参数要求：【重量：不大于10KG,响应文件不能：不大于10KG,否则造成的后果由竞标人自行承担】）**，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响应和偏离情况（正偏离或无偏离或负偏离）。

竞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附件七**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

**重大事故、违法记录的声明**

**致：（采购人及代理机构）**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我单位承诺在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及不良信用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如未如实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及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结果，接受本次响应作为否决响应处理，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接受失信联合惩戒。

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八： 中小企业声明函**

（供应商不具备的无须提供，如提供的真实性由供应商负责！）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 （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釆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釆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釆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 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名称是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确定。

3、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4、未完整填写以上空白处信息，声明函将做无效处理。

**附件九：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供应商不具备的无须提供，如提供的真实性由供应商负责！）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采购人）\_单位的　（项目名称）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2、未完整填写以上空白处信息，声明函将做无效处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GXZC2021-J1- -JGJD

采购单位（甲方） 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采 购 计 划 号：

供 应 商（乙方）

项目名称和编号 2021年纸质图书采购GXZC2021-J1- -JGJD

签 订 地 点 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签 订 时 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响应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采购预算** | **折扣率** |
| 1 | 2021年纸质图书采购 | 101万元 |  |

**折扣率报价：**竞标人根据自身投标总成本（指图书成本、运抵指定交货地点的各种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图书费、加工费、上架费、现采费、售后服务、税金、运输费及其他所有成本等费用的总和）的情况，分别报出本项目中外文纸质图书的最终折扣率，采购时间内所有图书采购均按实洋价付款，图书出版的标价为码洋价，实洋价合计值＝码洋价合计值×最终折扣率。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2021年11月30日前。

**第二条　质量保证**

2.1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图书必须是新的未经使用的非二渠道正式出版物，不能有质量问题，不允许有任何盗版的图书，否则视为违约。凡是乙方提供的图书与新闻出版署的数据不相符的，或存在印刷图文不清、断裂、污损、缺页、倒页、缺附件等质量不合格的，以及与订单不符（包括重发）的甲方有权一律退货，由此造成的损失及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该批图书总价款20%的违约金。

2.2 乙方向甲方主动提供的、非甲方订购的图书必须是甲方所需要的图书，甲方有权对乙方主动配发的图书进行挑选，并保留因破损、复本量过大或其他可说明的原因而退书的权力。乙方应随时了解甲方的需求及馆藏重点、结构体系，熟悉甲方中外文纸质图书采购的特色需求。加工不符合要求的，或错乱太多的，应整批退回重做，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2.3 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图书为国家正式出版发行的正版图书，除采购方另有要求外，不得采购小于32开本的出版物、页数少于150页的薄册子和活页装订或散页形式的出版物、装订成书的记事本、记账本等，严禁采购盗版图书、伪劣图书及非法出版物。其图书质量的内容、编校、设计、印刷四项均需合格，符合国家《图书质量管理规定》中的要求。

2.4 要求以教育类为主，兼顾人文、社科。根据学校专业设置，教育类图书占比60%以上，重点采购学前教育、特殊教育类图书，为建设特色资源库做准备。

2.5 乙方每年应根据甲方采购的需要，免费组织甲方人员参加全国书市或大型图书批销中心现采（不少于1次，每次5人），包括提供采集器及采访数据的导入、导出等现采服务。

2.6 乙方提供图书的质量保证期为自交费且经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至十二个月内（以《服务承诺书》为准）止。在质量保证期内如因货物本身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应负责在甲方提出之日起七天内免费包退、包换。如果退换后仍无法达到甲方的技术要求者，甲方有权要求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退货处理：乙方应在甲方提出退货之日起七天内一次性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货物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7 在质保期内，乙方批量的图书在保质期内有15%以上（含15%）的图书存在相同问题，乙方应招回全部问题图书，甲方有权要求更换图书或退货，乙方应在甲方提出要求之日起七天内予以更换或退货，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担。如乙方逾期更换或者退货的，按第九条第3款承担违约责任。

2.8 其他质量保证按招标文件需求的总体要求执行。

**第三条　权力保证**

3.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图书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3.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图书的有关技术资料。

3.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3.4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4.1 包装要求

##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图书，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和防粗鲁装卸，确保图书安全无损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图书损坏由乙方负责。套书应按套进行包装。未按要求包装而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 （1）每件包装外必须注明单位名称、地址、收货人名称、电话，并标注“2021-批号-包号”；包装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书目清单，注明ISBN、书名（多卷集有分卷书名的须标明）、册数、单价、码洋和条码等内容）。

## （2）每包中有一份图书清单，每批一份总清单。总清单一式三份（加盖公章），附于包装货件内一并交给甲方。

## （3）总清单应有下列数据项：ISBN、书名（多卷集有分卷书名的须标明）、册数、单价、码洋和条码。

（4）总清单开始应注明“2021-批号”，末尾应统计出总种数、总册数、总金额。

4.2 装运标志

乙方在装运图书前，应认真按照以上规定做好标记，并根据图书特点，应在包装上清楚标明“小心轻放”，“防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标志。

4.3 乙方负责将图书安全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不另收任何费用。

4.4 图书在交货前发生的不可预见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4.5 图书在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收货单位48小时前以书面形式（如传真、邮箱发邮件等）通知甲方和甲方收货单位，如因乙方延误时间通知甲方及甲方收货单位，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5.1 交付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至2021年11月30日前、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5.3 交货方式：按招标文件和合同现场清点拆包核对验收。

5.4 甲方在货到指定地点后20个工作日内验收完毕（寒暑假验收时间双方协商），并按规定填制图书验收单。非不抗力因素而拒绝验收或无故刁难，超过规定期限的，视同验收，损失由甲方自负。如验收发现问题，甲方付款期限可顺延。

5.5 甲方验收过程中发现盗版、违约、破损、褶皱、弄脏、数量不符等问题图书，乙方应无条件进行更换或办理退还手续。乙方办理更换和退还图书相关手续应在一星期内办理清楚（特殊情况经双方协商可以延长，但最长不得超过十五天），否则视为乙方逾期交货。

5.6 经甲方验收发现书款与发货单不相符的，甲方应及时通知乙方派员到验收地核算。如不能在此期间确认核算的，以甲方验收的实际数额计算书款金额。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甲方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7 甲方若出现订重或采重的图书，经双方协商允许退换，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发错书、搭配非订购书及污损、有质量问题的书。

**第六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6.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响应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6.2 货物保修期； 按乙方响应文件中所承诺的期限 。

6.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七条　付款方式和保证金**

7.1 合同期限内所有图书采购均按实洋价付款，图书出版的标价为码洋价，实洋价合计值=码洋价合计值×折扣率。

7.2 资金性质：预算资金 。

7.3 付款方式：

（1）在签订合同之日起15个日历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全部货物到甲方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图书上架完毕并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甲方自收到乙方提交的最终验收报告及付款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剩余的结算款。

（2）每次付款前，乙方需提供该支付金额的合法发票。

7.4 保证金：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前向甲方支付总合同金额的5%做为本项目的履约保证金，质保期满后，如产品无质量问题的，履约保证金待质量保证期过后十五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无息返还给乙方。

**第八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 乙方如提供盗版图书，一经发现，除假一赔十外，还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同时本合同自动终止。

9.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9.3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违约方每天按每批订单实洋价金额的5‰支付违约金。

9.4 到书率达不到招标项目采购需求的，甲方可解除双方供货合同，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赔偿。

9.5 其它未尽事宜，双方签订合同时按合同法议定

**第十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0.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0.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0.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1.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11.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3.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3.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3.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四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4.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14.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五条 通知和送达**

1、各方确认，本合同载明的各方地址为各方真实有效通讯地址，一方向对方发出的任何通知、信函和文件，以挂号信函或快递信函方式向对方地址邮寄有关通知、信函和文件的，自发出之日起第三日视为送达对方，挂号信函或快递信函的邮寄凭证即视为成功送达的有效凭证。一方地址变更的，应在变更后10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本合同载明的地址仍为真实有效通讯地址。若为提交的，自对方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代理人签收时或单位盖章时视为送达对方。

2、上述送达地址和联系方式适用范围包括双方非诉时各类通知、合同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同时包括在争议进入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后的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

**第十六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5.1 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15.2 乙方提交的响应文件；

15.3 投标承诺书；

15.4 中标通知书。

**第十七条**本合同一式七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广西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方四份，乙方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本合同副本报广西区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督管理处备案。

**第六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审原则**

（一）谈判小组成员组成：本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三人以上的单数组成（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项目，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由五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的人数不得少于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审依据：以竞争性谈判文件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为依据。

**二、评标方法**

（一）对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

(二)谈判小组将以竞争性谈判文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在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以提出最后评标系数（最后评标系数计算方法=1-最后评标折扣率）最低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三）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竞标产品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产品（服务）（以响应文件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准），对竞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最后评标系数，即最后评标系数=（1-最后评标折扣率）×（1-10%）；除上述情况外，最后评标系数=1-最后评标折扣率。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响应文件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准）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三、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评标系数（最后评标系数相同时，由谈判小组根据响应文件依次按节能环保产品优先、图书出现质量问题到达采购人现场时间短优先、响应时间短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技术指标高优先、质量保证期长优先的顺序排列情况集体讨论确定排序，并按确定排序由低到高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采购人应当确定谈判小组推荐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其余以此类推。**采购人也可以决定重新采购。**